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
承辦人：紀宣霖

電話：0224301505 分機506

電子信箱：ac9678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七堵區尚仁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特參字第11402033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2385840_11424P000958_1140203348_114D2004093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教育部體育署「2025年躍動我行適應體育微電影暨攝影競賽」簡章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14年1月15日臺中大學特字第114206011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微電影競賽辦法摘要說明如下，詳請參閱附件：
 - (一)時程：即日起至114年3月9日。
 - (二)參賽組別：
 - 1、普特融合組：以「體育課中的融合參與」為主題
 - 2、愛動行動組：以「特殊教育學生運動平權」為主題。
 - 3、快閃倡議組：以「體育課中的融合參與」或「特殊教育學生運動平權」為主題，拍攝30秒內的倡議短片。
 - (三)各類組獎勵辦法：
 - 1、特優1名，頒發獎狀1紙及獎金20,000元。
 - 2、優勝3名，各頒發獎狀1紙及獎金5,000元。
 - 3、視情況增設潛力新秀獎，每組至多1名，各頒發獎狀1紙及獎金2,000元。



4、視情況增設評審特別獎，每組至多1名，各頒發獎狀1紙及獎金1,000元。

三、旨揭攝影競賽辦法摘要說明如下，詳請參閱附件：

(一)時程：即日起至114年3月9日。

(二)參賽組別：

1、國小組：113學年度在學之國小四至六年級生。

2、國中組：113學年度在學之國中七至九年級生。

3、高中職組：113學年度在學之高中職學生（含五專前3年）。

4、不限資格組：不限參加資格，非屬以上組別者。

(三)攝影主題：以「體育課中的融合參與」或「特殊教育學生運動平權」為主題。

(四)各類組獎勵辦法：

1、特優1名，頒發獎狀1紙及獎金5,000元。

2、優勝2名，各頒發獎狀1紙及獎金1,000元。

3、視情況增設評審特別獎，每組至多3名，各頒發獎狀1紙及獎金500元。

4、獲獎者之指導教師頒發獎狀1紙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學校(不含幼兒園)

副本：基隆市政府教育處

電 2025/01/17 文
交 12:50:40 章

